舟山海洋文化艺术中心二期一区新城新宫家具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编号:ZSZFCG2025-ZB-038

舟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5年7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舟山海洋文化艺术中心二期一区新城新宫家具采购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8月6日9点3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5月10日9点15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SZFCG2025-ZB-038

项目名称：舟山海洋文化艺术中心二期一区新城新宫家具采购

预算金额（元）：1069733元；

最高限价（元）：1069733元；

采购需求：详见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微企业合同份额为合同总金额的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微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8月 6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的工作时间）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8月 6日9点30分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5年8月 6日9点3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3.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4.其他事项：（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舟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地址::舟山市定海区文化路66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 叶国华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80-2552333  
 质疑联系人：王孟磊  
 质疑联系方式： 0580-25535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舟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55号四楼（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同幢西边）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蒋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80-2280955

质疑联系人：陈女士

质疑联系方式：0580-2280952

1. 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舟山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址：舟山市定海区新城海天大道681号

传真：0580-2282591

联系人 ：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80-2282591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事 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 | --- | --- |
| 1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  **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2.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品目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3.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2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非关键性的产品运输分包。  本项目上述允许分包的合同份额所占合同总金额小于30%。  🞎B不同意分包。  注：不得限制大中型企业向小微企业合理分包。 |
| 3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  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4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不组织。  ☐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5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  √B要求提供，  （1）样品：：#9讲台2一张、#17课椅一把、#46剧院椅一把；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见采购需求；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评标办法；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检测内容：。  （5）提供样品的时间：2025年8月5日下午14点30分至下午17点00分；地点：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55号四楼（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同幢西边）4楼评标区；联系人：任女士，联系电话：0580-2280962。。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  （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6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  🞎B组织。  （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方案讲解演示。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编制时可根据项目情况进行调整）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  （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  🞎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  ☐交易中心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7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不对其加以限制，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
| 8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9讲台2、#17课椅、#46剧院椅 |
| 9 | 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采购标的： 详见采购需求 ，所属行业：工业。 |
| 10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其中，🞎对 实施政府优先采购，详见评分标准；🞎▲对 实施政府强制采购，投标人就相应的投标产品未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投标产品(除“化妆镜”外的所有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详见评分标准。  🞎无。 |
| 11 | 政采贷 | （1）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附件。  （2）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 - 金融服务中心 -【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的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5.3.；15.4。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履约保证金 | 是否需要履约保证金:√否 🞎是 |
| 14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有一方未提供业绩的不得分，如第四部分评标办法仅要求一类业绩证明材料的，则视为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一、总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 “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产品采购项目中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 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

3.2 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 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 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3.3.2.1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3.3.2.2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3.2.3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 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3.6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附件。

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询问线上提起，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质疑线上提起，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线上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线上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务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或线上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在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的，应当自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对招标文件中特定资格条件、采购需求、评分办法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招标文件中其他内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对采购过程中有关现场考察或开标前答疑会事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采购过程中其它事项提出的质疑，原则上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线下提交质疑函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质疑答复后5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的“其他公告”栏目公开质疑答复，答复内容应当完整。质疑函作为附件上传。

4.3.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 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8.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9.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5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 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拟投入的项目班子格式；

11.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7投标标的清单（如果有）；

11.2.8商务技术偏离表（如果有）；

11.2.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

11.3.3详细阐述关于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如果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

12.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 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介质存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开标当日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后送达舟山市新城翁山路555号四楼（大宗商品交易中心同幢西边）4楼政府采购窗口；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签收人：曹女士，联系电话：0580-2281591）。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舟山市翁山路555号4楼4024室；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签收人：曹女士，联系电话：0580-2281591）。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4.2项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资格审查

19.1开标后，采购人将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采购人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进行审查。

19.3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基本资格条件、特定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当天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评标办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评审委员会（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根据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及排序，直接确定中标人（成交供应商）。

**六、定标**

22.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候选人撤销投标（响应）文件不能成为采购人不确认采购结果的正当理由（采购文件中明确）。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及时上传发布。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4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资格导致重新采购的，应当承担支付专家评审费等费用在内的赔偿责任。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27. 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 - 【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出现以上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 **采购需求**

一、 概况

由于办公需要，本次项目家具用具一批。

二、采购要求

1、所有投标的产品必须符合现行行业国家标准及环保要求。 2、“招标货物技术要求”中“规格”是指对投标货物尺寸的基本要求，投标产品必须最大程度满足要求。3、“招标货物技术要求”中“技术参数说明”是指对投标货物最低的材质要求，投标产品应最大程度满足采购人要求。4、产品基材、贴面、封边、五金、涂层、椅类等质量必须等于或优于以上质量且符合现行家具行业国家标准。油漆及涂层必须符合环保要求，通过国家环保认证。5、家具行业现使用的国家依据：（1）家具通用技术与基础标准；（2）家具产品质量标准；（3）家具产品试验方法标准；（4）家具用化学涂层试验方法标。6、总体要求：（1）所有货物需做包装处理，防止磕碰损坏。（2）生产工期安排合理化，保证工期顺利进行。（3）安装标准需按照采购人施工要求，缝隙处理都要求美观。（4）工期保证情况下，配置专业项目经理及安装人员，保证交叉施工情况下项目的顺利开展。（5）所有尺寸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优化。所有颜色由采购人在供货前予以确认。

二、产品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图片 | 规格(mm) | 材质说明 | 单位 | 数量 |
| 1 | 换鞋凳 （带门无软包) | IMG_256 | 1200W\*450D\*450H | 1、采用E0级16mm厚环保饰面多层板，含水率在6%-10%，甲醛释放量≤0.05mg/m³，表面耐磨、防污、硬度高、不易变色； 2、四周倒圆（R50mm），不出现尖角，起到安全防磕伤的作用，面板采用CNC雕刻一体成型，形状圆润，颇具柔和感，舒适美观。 | 组 | 25 |
| 2 | 前台椅 | IMG_257 | 590W\*D620D\*1030H （±10mm） | 1、优质弹力网布； 2、PP背架；  3、PP固定扶手（过测试）； 4、12mm环保木板； 5、2.0mm带尾板黑色磨砂脚架。 | 把 | 2 |
| 3 | 堆叠凳 | IMG_258 | 433W\*332D\*452H（±5mm） | 1、椅身材质为100%全新PP工程塑料，椅身一次性注塑成型； 2、座面前低后高，座面倾斜角度为6度，坐感更舒适，符合人体工学；  3、外观简洁大方，可上下堆叠。 | 把 | 40 |
| 4 | 画画/写字桌 | IMG_259 | 1400W\*600D\*700H | 1、材质：E0级饰面多层板+钢架 2、工艺：面板采用25mm厚E0级环保饰面多层板，含水率在6%-8%；整体板面正负误差在0.3mm以内,甲醛释放量≤0.05mg/m³，PVC同色封边；  3、钢架：采用70\*25mm外八型钢脚，壁厚1.5mm，采用满焊焊接，表面经脱脂、磷化、水洗、烘干工艺处理，耐腐蚀、防锈； 4、上管表面采用优质颗粒粉末，静电粉末喷涂，附着力特强，不脱漆，涂层无漏喷、锈蚀，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无明显粒子、涨边现象。 ▲5、「饰面多层板」根据 GB/T 3472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胶合板和细木工板》、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人造板及其制品》、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三项标准检测合格、甲醛释放量≤ 0.05，符合：① 含水率4.0～16.0%（7.6%）； ② 表面耐磨：磨耗值≤80mg/100r（38mg/100r）；表面情况图案磨100r后应保留50%以上花纹； ③ 甲醛释放量E0:≤0.050mg/m3（0.044mg/m3）； ④ TVOC（72h）≤0.50mg/m2·h（0.09mg/m2·h）。 | 张 | 13 |
| 5 | 素描桌 | IMG_260 | 1600W\*800D\*700H | 1、材质：E0级饰面多层板+钢架 2、工艺：面板采用25mm厚E0级环保饰面多层板，含水率在6%-8%；整体板面正负误差在0.3mm以内,甲醛释放量≤0.05mg/m³，PVC同色封边；  3、钢架：采用70\*25mm外八型钢脚，壁厚1.5mm，采用满焊焊接，表面经脱脂、磷化、水洗、烘干工艺处理，耐腐蚀、防锈； 4、上管表面采用优质颗粒粉末，静电粉末喷涂，附着力特强，不脱漆，涂层无漏喷、锈蚀，光滑均匀，色泽一致，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无明显粒子、涨边现象。 ▲5、「饰面多层板」根据 GB/T 34722-2017《浸渍胶膜纸饰面胶合板和细木工板》、HJ 571-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人造板及其制品》、GB/T 39600-2021《人造板及其制品甲醛释放量分级》三项标准检测合格、甲醛释放量≤ 0.05，符合：① 含水率4.0～16.0%（7.6%）； ② 表面耐磨：磨耗值≤80mg/100r（38mg/100r）；表面情况图案磨100r后应保留50%以上花纹； ③ 甲醛释放量E0:≤0.050mg/m3（0.044mg/m3）； ④ TVOC（72h）≤0.50mg/m2·h（0.09mg/m2·h）。 | 张 | 4 |
| 6 | 可升降圆凳 | IMG_261 | 400W\*420~470H（±5mm） | 1、椅面、椅脚：榉木实木，木蜡油处理，表面耐磨、防污、硬度高，不易变色。 2、功能：椅面和椅脚连接件材质为优质全新塑料件，丝杆旋动调节高度，丝杆行程50mm；可调节高度：420mm~470mm。 | 把 | 16 |
| 7 | 素描架 | IMG_262 | 570W\*1750H | 1、榉木，可折叠； 2、角度双重可调，画托高度升降可调； 3、表面光滑、无毛刺、无弯曲，接缝无开裂，整体无疤痕无弯曲，表面涂刷环保透明清漆。 | 个 | 16 |
| 8 | 教师椅 | IMG_263 | 670W\*670D\*850~1030H  座高：525~705 （±5mm） | 1、椅面尺寸：W430\*D456\*H443mm（±5mm）  2、材质：采用PP+GF一级新料整体注塑成型。  3、功能：椅背中心内凹，椅背上部设有异形孔，起到把手作用；座板采用下凹式曲线弧度设计，座板底部两侧设有加强筋，起到加强座板承重性和连接课椅钢架的作用。 4、钢制底盒尺寸：W353\*D151\*H46mm（±0.5mm） 5、通用底盘下方设有φ400电镀圆管脚踏，可给予人体腿部支撑 6、材质：采用钢板满焊焊接，钢板表面经磷化处理，静电粉末喷涂。 7、升降方式：升降方式为φ50mm气杆升降，气杆顶部连接通用底盘，底部插入尼龙五星脚，气杆行程为180mm； 8、脚轮：采用5个优质φ50mmPU静音轮，可任意方向推拉，方便搬运挪动 | 把 | 9 |
| 9 | 讲台2 （提供投标样品） | IMG_264 | 1200W\*618D\*810H | 1、主要材质：E0级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钢架，甲醛释放量≤0.05mg/m³； 2、桌面板（立柜顶板）采用W1184mm\*D600mm，厚25mm（±0.3mm）的饰面多层板，四周采用2mm厚的PVC同色封边条封边；桌下净空高725mm（±1mm）；右上角留过线孔，便于强弱电的接入。桌面侧板采用W750mm\*D619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四周采用1mm厚的PVC同色封边条封边；桌面背板采用W750mm\*D485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四周采用1mm厚的PVC同色封边条封边；均为CNC雕刻一体成型，靠人一侧安全圆角（R30mm），桌面整体圆润光滑且无任何毛边；三块面板之间通过三合一连接件连接固定； 3、立柜侧板采用W665mm\*D322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立柜侧板与桌面之间通过三合一连接件连接。侧板内侧左右边各留3个间距为64mm，用于放置层板的孔位。立柜背板采用W649mm\*D468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立柜背板与桌面板、立柜侧板、桌面侧板均采用三合一连接件连接，靠主机柜一侧左右边各留3个间距为64mm，用于放置层板的孔位。立柜底板采用W468mm\*D581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立柜底板与桌面背板、桌面侧板、立柜侧板、立柜背板通过三合一连接件连接，右上角留过线孔，便于强弱电的接入。立柜活动层板采用W467mm\*D304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立柜活动层板上下可调节范围共三档，每档间隔64mm。 主机活动层板采用W260mm\*D466mm，厚25mm（±0.3mm）的饰面多层板留过线孔，便于强弱电的接入。主机活动层板上下可调节范围共三档，每档间隔64mm。主机门板采用W633mm\*D256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立柜门板用W501mm\*D487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 4、抽屉底板为5mm厚的中纤板，抽屉轨道采用带滚珠三节静音导轨，门板采用优质缓冲铰链； 5、门板和抽屉板上均配置内嵌式微笑型ABS拉手， ▲「ABS拉手」根据GB 28481-2012《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检测结果均为符合，符合：①重金属：可溶性铅≤90mg/kg（未检出）；可溶性镉≤75mg/kg（未检出）；可溶性铬≤60mg/kg（未检出）；可溶性汞≤60mg/kg（未检出）； 6、钢架支撑梁尺寸：W524mm\*D70mm\*H80mm(±1mm)；脚架尺寸：W460mm\*D25mm\*3mm（±0.5mm）；长圆柱尺寸：φ60mm\*厚度1mm（±0.5mm）；短圆柱尺寸：φ68.5mm\*厚5mm(±0.5mm）。支撑梁、短托臂与桌面自攻连接，其他部分通过M6的螺丝连接固定。 7、功能：立柜和钢架底部均配工业轮，其中两个为刹车轮，可以实现移动和固定相互切换。配有1抽屉和1开门柜便于收纳，柜子内侧有一个主机柜；也可选配电脑显示屏支架方便老师调整角度。过线孔均配有线盖。 | 张 | 5 |
| 10 | 讲台1 | IMG_265 | 1400L\*600W\*750H | 1、采用E0级25/16mm厚环保饰面多层板，含水率在6%-10%，甲醛释放量≤0.05mg/m³，表面耐磨、防污、硬度高、不易变色； 2、四周倒圆（R50mm），不出现尖角，起到安全防磕伤的作用，面板采用CNC雕刻一体成型，形状圆润，颇具柔和感，舒适美观。 | 张 | 1 |
| 11 | 讲台3 | IMG_266 | 1600L\*800W\*750H | 1、采用E0级25/16mm厚环保饰面多层板，含水率在6%-10%，甲醛释放量≤0.05mg/m³，表面耐磨、防污、硬度高、不易变色； 2、四周倒圆（R50mm），不出现尖角，起到安全防磕伤的作用，面板采用CNC雕刻一体成型，形状圆润，颇具柔和感，舒适美观。 | 张 | 3 |
| 12 | 定制异型展示柜 | IMG_267 | 2400/2700L\*260/830\* 2400H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 2、结构：分五块层板，中间配2块中竖板，无门。 | 组 | 1 |
| 13 | 棋艺/国画桌 | IMG_268 | 1200L\*600W\*700H | 1、主体框架、脚架：选用北美白蜡木实木；  2、台面：选用环保多层实木板贴白蜡木实木皮； ▲「白蜡木板」根据GB/T 16734-1997《中国主要木标材名称》、GB/T 29894-2013《木材鉴别方法通则》、GB/T 35601-2017《绿色产品评价人造板和木质地板》、参照GB/T 3324-2017《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等标准检测合格，符合：①挥发性有机化合物（72h）：苯≤10ug/mm3（未检出）；甲苯≤20ug/mm3（未检出）；二甲苯≤20ug/mm3（未检出）；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TVOC）≤100ug/mm3（22.7ug/mm3）； ②甲醛释放量：≤0.05mg/m3（0.018mg/m3）； ③外观要求：木制件外观无树脂囊；无贯通裂缝；无虫蛀现象；无腐朽材；无节子；无死节、孔洞、夹皮和树脂道、树胶道；无其它轻微材质缺陷； ④材料要求：木材含水率10.9%； ⑤木材名称：白蜡木  3、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仿古涂装效果,绿色环保，耐热性高； 4、配件:采用优质五金配件,所有封边采用白蜡木实木封边, 防潮,不易脱落,耐用。 | 张 | 15 |
| 14 | 凳子 | IMG_269 | 380W\*380D\*420H | 1、主体框架、脚架：选用北美白蜡木实木；  2、座板：选用环保多层实木板贴白蜡木实木皮； 3、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仿古涂装效果,绿色环保，耐热性高。 | 把 | 28 |
| 15 | 方桌 | IMG_270 | 1200L\*1200W\*650H | 1、材质：橡胶木实木； 2、工艺：桌面采用厚18mm橡胶木指接板，桌脚采用52\*52mm实木脚；横梁22\*70mm橡胶木指接板，清漆处理 3、四角倒圆角，使用纯天然植物提取木蜡油浸润、擦拭、上光制成。 | 张 | 6 |
| 16 | 学习椅 | IMG_271 | 415W\*425D\*665H  座高385mm （±5mm） | 1、椅面尺寸：W367\*D396\*H351mm（±5mm） 2、材质：采用PP+GF耐冲击材料改性一级新料整体注塑成型。 3、功能：椅背左右两侧包覆，中心内凹；椅背上部设有异形孔，起到把手作用。椅面L形折角处有5条加强筋，保证椅面强度和一定的弹性。座板采用下凹式曲线弧度设计，座板底部前侧有两个U型卡槽，后侧有两个半圆形卡槽 4、椅架尺寸：椅架尺寸为34\*16mm（±0.5mm），壁厚1.8mm（±0.1mm）弓形椭圆管； 5、材质：采弓形椭圆管、方管和钢板满焊焊接，钢架表面经磷化处理，静电粉末喷涂。 6、功能：课椅钢架和椅面安装无需螺钉，只需通过卡槽卡入圆管，可快速顺畅秒装课椅，同时也可节省大量人力，方便检修维护。 7、脚垫材质：采用 PP+GF 耐冲击塑料注塑成型。  8、功能：脚垫一体包覆钢架，防滑防刮伤地板，外观边缘为倒圆角圆弧安全防撞设计。 ▲9、「塑料部件」根据 GB/T 32487-2016《塑料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28481-2012《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两项标准检测合格，符合：①塑料件外观：无裂纹、明显变形、缩水、针孔；无凹陷、飞边、折皱、疙瘩；无气泡、杂质、伤痕、白印；表面光洁,无划痕、毛刺、拉毛、污渍；无明显色差； ②重金属：可溶性铅（未检出(检出限:0.3mg/kg)）；可溶性镉（未检出(检出限:0.03mg/kg)）；可溶性汞（未检出(检出限:0.1mg/kg)）；可溶性铬（未检出(检出限:0.03mg/kg)）。 | 把 | 28 |
| 17 | 课椅 （提供投标样品） | IMG_272 | W460\*D465\*H844 （±5mm） | 1、椅面尺寸：椅背尺寸为W465\*D370mm（±5mm），椅座尺寸为W460\*D375mm（±5mm），厚38mm（±1mm）。 2、材质：采用PP+GF耐冲击材料改性一级新料注塑成型。 3、功能：椅背整体符合人体工程学，采用≥100个椭圆形透气孔设计，上部异形孔起到把手作用，椅背带有挂钩功能，椅座前端书卷形设计，有效分散上半身的重量。 4、椅架尺寸：采用平椭圆管组合焊接及螺钉连接而成；立管尺寸为50\*25mm（±0.5mm），壁厚1.2mm（±0.1mm）平椭圆管； 5、材质：采用平椭圆管组合焊接及螺钉连接而成，钢架表面经磷化处理，静电粉末喷涂。下水平脚管上冲有键槽型孔，升降下管斜插入下水平脚管，上下两面焊接，增加了钢架的整体强度。 6、脚垫：采用 PP+GF耐冲击塑料注塑成型。底部设有可调节脚垫，课桌脚垫包覆下水平脚管并采用过盈结构安装 7、座垫下书箱尺寸：外径尺寸为W282\*D313\*H100mm（±5mm）。 8、材质：采用PP耐冲击塑料一级新料整体注塑成型。 9、功能：书箱底部附带三个凹槽，增强书箱牢固性；设有40个或以上透气孔。 ▲10、「课椅靠背座垫」根据 GB 28481-2012《塑料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QB/T 4071-2021《课桌椅》各项检测结果均为符，符合：① 耐老化性（外观颜色变色评级）700h（4级）；  ② 重金属：可溶性铅≤90mg/kg（未检出）；可溶性镉≤75mg/kg（未检出）；可溶性铬≤60mg/kg（未检出）；可溶性汞≤60mg/kg（未检出）； ③ 多环芳烃：苯并【a】芘≤1.0mg/kg（未检出）；16种多环芳烃（PAH）总量≤10mg/kg（未检出）； ④ 多溴联苯（PBB）≤1000mg/kg（均未检出）； ⑤ 多溴二苯醚（PBDE）≤1000mg/kg（均未检出）。 | 把 | 26 |
| 18 | 204矮柜 （不含洗手柜及台盆） | IMG_273 | 4800W\*450D\*700H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 2、结构：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带门板，无明拉手设计； 3、配置优质缓冲铰链，使柜门开合顺畅。 | 组 | 1 |
| 19 | 205矮柜 （不含洗手柜及台盆） | IMG_274 | 4500W\*450D\*700H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 2、结构：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带门板，无明拉手设计； 3、配置优质缓冲铰链，使柜门开合顺畅。 | 组 | 1 |
| 20 | 矮柜 （不含洗手柜及台盆） | IMG_275 | 4600W\*450D\*700H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 2、结构：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带门板，无明拉手设计；  3、配置优质缓冲铰链，使柜门开合顺畅。 | 组 | 1 |
| 21 | 吊柜 | IMG_276 | 3000W\*300D\*700H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甲醛释放量≤0.05mg/m³，同色PVC封边 2、结构：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带门板；  3、配置优质缓冲铰链，使柜门开合顺畅。 | 组 | 1 |
| 22 | 矮柜 | IMG_277 | 3000W\*450D\*700H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甲醛释放量≤0.05mg/m³，同色PVC封边 2、结构：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带门板，无明拉手设计；  3、配置优质缓冲铰链，使柜门开合顺畅。 | 组 | 1 |
| 23 | 储物柜 | IMG_278 | 1200W\*450D\*900H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 2、结构：配置一块活动层板，带门板，无明拉手设计； 3、配置优质缓冲铰链，使柜门开合顺畅。 | 组 | 1 |
| 24 | 定制三角柜 | IMG_279 | 边长1000，高2400 | 1、顶板、层板为25mm厚E0级环保三聚氰胺饰面多层板，其余厚度为16mm；甲醛释放量≤0.05mg/m³，同色PVC封边  2、结构：分六块层板敞格。 | 组 | 1 |
| 25 | 二楼东区大厅休闲长凳组合 | IMG_280 | 1850W\*500D\*400H | 1、 采用玻璃钢材质，196专用树脂+04铂金纤维布；  2、工艺：打磨5次，专用高级汽车喷漆；  3、产品胚体强度高，表面光滑度高。 | 组 | 3 |
| 26 | 玻璃钢凳 | IMG_281 | 2600W\*700D\*770H | 1、 采用玻璃钢材质，196专用树脂+04铂金纤维布；  2、工艺：打磨5次，专用高级汽车喷漆；  3、产品胚体强度高，表面光滑度高。  4、包含2个海豚型玻璃钢凳，搭配3个鹅卵石型玻璃钢凳 | 组 | 1 |
| 27 | 二楼东区（5个）、西区（6个）走廊休闲凳 | IMG_282 | 1500W\*450D\*450H | 1、 采用玻璃钢材质，196专用树脂+04铂金纤维布；  2、工艺：打磨5次，专用高级汽车喷漆；  3、产品胚体强度高，表面光滑度高。 | 组 | 23 |
| 28 | 玻璃钢凳 | IMG_283 | 1800W\*600D\*450H | 1、 采用玻璃钢材质，196专用树脂+04铂金纤维布；  2、工艺：打磨5次，专用高级汽车喷漆；  3、产品胚体强度高，表面光滑度高。 | 个 | 10 |
| 29 | 玻璃钢休闲桌 | IMG_284 | 1000W\*1000D\*700H | 1、 采用玻璃钢材质，196专用树脂+04铂金纤维布；  2、工艺：打磨5次，专用高级汽车喷漆；  3、产品胚体强度高，表面光滑度高。 | 个 | 8 |
| 30 | 玻璃钢休闲椅 | 550W\*500D\*900H （±10mm） | 1、 采用玻璃钢材质，196专用树脂+04铂金纤维布；  2、工艺：打磨5次，专用高级汽车喷漆；  3、产品胚体强度高，表面光滑度高。 | 把 | 32 |
| 31 | 折叠桌 | IMG_285 | 1400\*600\*750 | 1、台面采用E0级25mm厚环保饰面多层板，挡板采用E0级16mm厚环保饰面多层板 2、钢架托板：采用优质高精度一级冷轧钢板和钢管组合焊接成型，两边托板为冷轧钢板冲压成型385\*80mm，壁厚1.4mm，两条方形钢管25\*25mm，壁厚0.7mm，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实用牢固，承受力大。 3、折叠机构：采用开关轴勾和弹簧及塑料件组成控制，由壁厚2.5mm冷轧钢板冲压件和圆形钢管Ø16\*0.7mm组合焊接，只需轻轻按压开关轴两头的塑料小把手便可折叠，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实用牢固，承受力大。（开关轴长度跟随定制尺寸变化） 4、台脚：采用塑胶配件、优质高精度一级冷轧钢板和钢管组合焊接成型，支撑片为壁厚2.5mm冷轧钢板冲压成型，长脚管采用蛋形钢管660\*30\*60mm，壁厚1.0mm，底脚采用蛋形钢管460\*30\*60mm，壁厚1.0mm，表面采用防锈静电喷涂处理，实用牢固，承受力大。 5、拉杆：采用优质高精度一级冷轧钢板及钢管组合焊接成型，支撑盖为壁厚1.4mm冷轧钢板冲压。 | 张 | 12 |
| 32 | 椅子 | IMG_286 | 545W\*520D\*820H （±5mm） | 1、椅身:采用全新聚丙烯加玻璃纤维，由两个部分组成（座面、椅背），两部件具有独立可拆卸功能，常规颜色有6种。结构稳定，可承重130kg。 2、座面：座宽440mm,座深445mm，顶腰高度190mm,背部印有山水画图案。常规有6种颜色。 3、椅背：宽410mm，高160mm，上身胶背重0.6kg。胶坐与胶背采用隐藏螺丝。 4、椅脚：由直径16mm\*1.5mm厚优质冷轧钢板制成表面经酸洗、磷化等防锈处理，流水线静电喷涂，具有耐磨，防腐，抗老化等性能。 5、脚垫：前脚垫：长：68.5mm 宽：22.5mm 高：65mm 厚度：2mm。后脚垫：长：72mm 宽：22mm 高：67mm 厚度：2mm。全新聚丙烯加玻璃纤维制作，抗磨损性强。采用配套的耐磨塑料材质，能使整椅稳定性更强，使用时不会翻倒；产品在堆叠时，可以保护产品不会碰伤；防滑性好，不会刮花木地板。 | 张 | 24 |
| 33 | 编程课桌 | IMG_287 | 1400W\*600D\*750H | 材质：多层板+钢架 1、桌面： 1.1 规格：W1400mm\*D600mm，厚25mm(±0.3mm) 1.2 工艺：面板采用25mm厚饰面多层板矩形板。表面耐磨、防污、硬度高，不易变色，采用2mm厚的PVC同色封边条。桌面前侧两角各留一个φ66mm过线孔，方便强弱电的接入。 2、桌架： 桌脚采用50mm\*50mm\*1.5mm(±0.5mm)钢制矩形管，横梁采用40mm\*40mm\*1.5mm（±0.5mm）的矩形管，门字形桌架采用满焊焊接而成，2个门字形桌架与1根40mm\*40mm\*1.2mm（±0.5mm）矩形连接管通过螺丝拆装。横梁上通过螺丝安装落差件，保证桌面安装平齐。整个桌架稳定性好，牢固度强。桌面通过矩形管和落差件与桌架连接，通过螺丝拆装。桌下配置钢制吊主机架2个，方便存放电脑主机。桌脚底部配固定脚垫。 ▲3、「课桌钢架」根据GB/T 3325-2017《金属家具通用技术条件》、QB/T 3826-1999(2009)《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中性盐雾试验(NSS)法》各项检测结果均为符合，符合：①中性盐雾（336h）：锈点数：0； ②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耐腐蚀：100h内，观察在溶液中样板上划道两侧3mm以外，应无鼓泡产生；100h后,检查划道两侧3mm外，应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 4、挡板： 采用W1280mm\*D600mm，厚16mm(±0.3mm)的饰面多层板矩形板。表面耐磨、防污、硬度高，不易变色，采用1mm厚的PVC同色封边条。挡板与钢架、桌面之间通过三合一连接件连接。 | 张 | 14 |
| 34 | 三面凳 | IMG_288 | 400W\*300D\*450H | 1、基材：北榆木框架+饰面多层板，榫卯结构 2、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仿古涂装效果,绿色环保，耐热性高； | 把 | 28 |
| 35 | 洽谈桌 | IMG_289 | 2000W\*1000D\*762H | 主要材质：E0级多层板 1、桌面： 1.1 规格：W2000mm\*D1000mm，厚25mm(±0.3mm) 1.2 工艺：桌面边沿采用内斜边工艺。四周转角处倒圆（弧度R30mm），不出现直角，起到防碰撞作用，不易伤人。经多次打磨、修复，使用纯天然植物提取木蜡油浸润、擦拭、上光制成，不含苯酚、甲醛、多环芳烃、重金属等对人体有害化学成分，增强表面硬度，防水防污，耐磨耐擦，四周及底部没有毛边、不刮手。 2、线盒： 2.1 规格：W390mm\*D168mm\*H90mm(±2mm)（容量） 线盖：W398mm\*D118mm，厚25mm(±0.3mm) 2.3 工艺：桌面开有2个W400mm\*D120mm对称的通孔，通孔下方设有线盒，可用于收纳线路，保持桌面整洁，线盒顶部可放置线盖，隐藏86插座，线盖上表面与桌面平齐，增加美观性。线盒层板上开3个86插座孔，用于安装86插座；靠中间一侧短侧板上开1个φ60mm的过线孔，便于强弱电的接入；线盖侧边采用内圆弧设计，圆弧深度D20mm，方便手掌握持，轻松拿放。 2.4 连接方式：长侧板与桌面之间，固定层板与长侧板、隔板之间均通过三合一连接件连接，短侧板与桌脚之间通过自攻螺丝连接，底板与安装在长侧板内侧的连接件通过螺丝连接固定。 3、桌脚： 3.1 规格：W1100mm\*D732mm，厚36mm(±0.3mm) 3.3 工艺：桌脚采用八字形冷压加厚的饰面多层板，除与桌面接触部分外，所有转角处均为圆角（弧度R≥5mm），起到防碰撞作用，不易伤人。 3.4 连接方式：桌脚与桌面采用预埋带介内六角内外牙的三合一连接件连接固定，支撑度和牢固度强。 4、上线中脚： 4.1 规格：W450mm\*D132mm\*H732mm(±2mm) 4.2 工艺：侧板上开一个φ60mm的过线孔，底端开半个开口向下的同样尺寸的过线孔，方便强弱电的接入。 4.3 连接方式：侧板与背板、中支撑拉条通过木隼定位，通过三合一连接件连接，中支撑活动板与侧板之间通过二合一连接件连接。 | 张 | 1 |
| 36 | 休闲椅 | IMG_290 | 522W\*569D\*840H （±10mm） | 外观尺寸：W522mm\*D569mm\*H840mm（±5mm），座高438mm（±5mm） 1、椅面外框采用全新 PA+GF整体注塑成型，靠背和座垫采用全新 PP+GF 整体注塑成型。椅面整体由一椅面外框包覆靠背与座垫三者衔接而成，椅面外框为一体注塑成型，利用椅面外框强化椅面整体的稳定度 。 2、尺寸 ：椅面外框尺寸为W460mm\*D515mm\*H465mm（±5mm）。座垫 460mm\*516mm（±5mm），座垫实际使用深度≥462mm，靠背 460mm\*460mm（±5mm）。 3、椅背有内凹式曲面设计，符合人体工程学原理，内凹尺寸为55mm（±2mm），椅背不少于 300 个φ4.5mm 通孔。 4、椅面外框与椅背间顶部须有一≥350mm\*27mm 长条形把手设计，椅面外框位于椅背两侧底部有左右两个椅面连接件与椅架连接，中间内凹 30mm(±2mm)。 5、椅架：采用白皮管压弯满焊焊接，焊缝均匀，无脱焊、虚焊、漏焊；钢架表面经静电粉末喷涂。 ▲6、「冷轧钢管」依据为：QB/T 3832-1999(2009)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腐蚀试验结果的评价、QB/T 3827-1999(2009) 轻工产品金属镀层和化学处理层的耐腐蚀试验方法 乙酸盐雾试验(ASS)法，乙酸盐雾（≥288小时）检测结果等级10级。 7、前脚管尺寸为φ25mm(±0.5mm)，壁厚 1.5mm(±0.1mm)圆管，后弯管尺寸为φ25mm(±0.5mm)，壁厚 1.5(±0.1mm)mm 圆管，椅面连接管尺寸为 10mm\*20mm(±0.5mm)，壁厚 1.5mm(±0.1mm)矩形管。椅架由两根前脚管、两根后弯管和两根椅面连接管焊接组成；两根前脚管的上管和下管分别设有成型凹面，上管和下管交叉状焊接；两侧与两根椅面连接管、两根后弯管焊接，形成两个三角形，两个椅面连接管上分别设有 2 个φ6mm 大小孔，椅面连接件外侧设有一个孔，内部设有多条加强筋，与椅面连接处形状为弧形；后弯管顶部设有φ4mm 孔，椅面连接件通过螺钉穿过椅面连接件的孔和后弯管顶部φ4mm 孔与椅架连接。 8、脚垫：采用 PP+GF 耐冲击塑料注塑成型，采用圆弧形设计，多角度着地。 | 把 | 8 |
| 37 | 靠背长凳 （带门带软包) | IMG_291 | 5300L\*700D\*450H 靠背长度4600mm | 1、采用E0级16mm厚环保饰面多层板，含水率在6%-10%，甲醛释放量≤0.05mg/m³，表面耐磨、防污、硬度高、不易变色； 2、四周倒圆（R50mm），不出现尖角，起到安全防磕伤的作用，面板采用CNC雕刻一体成型，形状圆润，颇具柔和感，舒适美观。 | 组 | 1 |
| 38 | 乐高桌 | IMG_292 | 2400W\*1200D\*650H | 1、材质：E0级多层板、橡胶木指接板 2、工艺：  2.1顶板为18mm环保多层板，表面蓝色油漆处理； 2.2桌体采用橡胶木指接板，经多次打磨、修复，使用纯天然植物提取木蜡油浸润、擦拭、上光制成，四周及底部没有毛边、不刮手，能有效防止小孩碰伤；2.3桌面围板高度50mm，桌下底板厚度18mm；实木桌脚规格：80\*80mm橡胶木实木脚。 | 张 | 4 |
| 39 | 乐高椅 | IMG_293 | 380W\*434D\*764H 坐高：350mm （±5mm） | 1、无结橡胶木实木; 2、高端免漆工艺，枫木纹饰面。 | 把 | 24 |
| 40 | 不锈钢桌 | IMG_294 | 1500W\*800D\*800H | 1、产品采用架子厚度38x38x0.9mm左右，不锈钢板0.7mm左右加18mm木板总厚度2cm 2、背部贴合防火布，桌面平均受力（600斤左右） | 张 | 4 |
| 41 | 长桌 | IMG_295 | W1500\*D800\*H750mm | 1、台面：50mm厚度，中纤板贴白蜡木实木皮； 2、桌脚：钢制脚，涂层光滑均匀。 | 张 | 2 |
| 42 | 凳子 | IMG_296 | φ340\*460H | 1、凳面：采用优质西皮，耐打理; 内部采用高密度回弹海绵； 2、脚架：橡胶木实木； 3、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 绿色环保，耐热性高。 | 把 | 48 |
| 43 | 靠背椅 | IMG_297 | 430W\*510D\*800H （±5mm） | 1、靠背：采用PP耐冲击塑料一体注塑成型， 2、坐垫：采用PP耐冲击塑料一体注塑成T型； 3、脚：实心斜三角异型； 4、脚垫：采用PP加纤维质塑料一体射出成型。 | 张 | 20 |
| 44 | 古筝凳 | IMG_298 | 直径300\*420H （±5mm） | 1、主体框架、脚架：选用北美白蜡木实木；  2、座板：选用环保多层实木板贴白蜡木实木皮； 3、油漆:采用环保水性漆仿古涂装效果,绿色环保，耐热性高。 | 个 | 10 |
| 45 | 座椅 | IMG_299 | 2400W\*1600D\*750H | 1、不锈钢材质，厚度 6mm，桌面厚度 2cm，桌面宽度 80cm，凳面宽度 26cm，总高 75cm，座高 45cm | 组 | 1 |
| 46 | 剧院椅 （提供投标样品） | IMG_300 | (1) 扶手中心距离：510±5mm (2) 座椅展开总深度：620±10mm (3) 座椅展开总高度：856±10mm (4) 椅座展开高度：470±10mm (5) 椅座收合厚度：190±10mm | 1、座/背海绵：选用优质环保聚氨酯定型海绵原料，添加高效阻燃元素及抗菌剂，经过自动化PU 流水线设备经冷固发泡一体成型的冷发泡高回弹海绵，具有高回弹、高密度、超软特性。座绵密度达55～60Kg/m3；背绵密度达50～55Kg/m3；能有效杀灭大肠杆菌等病菌，阻燃性能满足GB/T8624-2012的B1级标准要求。 2、回复机构：回复采用座背自动联动折叠回复机构； 3、座/背板：采用优质高密度胶合板经模具高温高压高周波压制弯曲成型，表面贴桦木或榉木皮。纹理自然清晰，造型稳定，受力好。表面外涂5层优质高档环保聚酯漆，光泽丰满，涂层均匀。背外板与背包采用卡扣式防松连接。座板考虑吸音性能，座外板在板面上制有≥100个直径，≥8mm的吸音小孔，均匀排列，有效提升座椅声学性能，以便在声学要求较高的场所使用； 4、扶手：座椅扶手盖选橡木或榉木实木材质，有线切割成型。木制品经防虫驻、防潮、防腐蚀处理，表面选用优质环保漆饰面，经5次抛光封漆而成，光泽度好，造型圆润流畅。扶手架采用优质ADC12铝合金材料，模具压铸成型后直接打磨而成，表面经防氧化喷涂处理。 5、面料：采用优质高档高级麻绒面料， 经防静电工艺处理，再经全自动裁床裁切，切割边缘整齐匀称，有效保护面料，打板后采用自动机车缝纫，手工扪制等工艺处理；面料渗透力强，富有弹性，具有耐热耐磨特性、抗色变防静电、柔软舒适等特点，耐磨性高，吸声效果好，缝纫部位饱满圆滑、缝合牢固均匀。耐磨性能≥8万次，顶破强力＞2000N，耐水色牢度4-5级，PH值6.5。 6、站脚/横梁：站脚/横梁等所有金属件均采用优质碳素结构钢，钢材性能符合国GB/T3325-2017、GB/T228.1-2010、GB/T700-2006 、QB/T2602-2013《影剧院公共座椅》等标准要求，经过盐浴100小时或盐雾500小时测试。焊接件均采用机器人焊接，焊接质量高，焊痕均匀顺滑光亮，焊缝经打磨处理，牢固不变形； 7、行号码牌：行码牌安装于扶手边侧，铝合金材质；可选刺绣号码牌或铝制号码牌，刺绣字体、大小、颜色可依设计要求灵活选择、自然协调，易于辨认。 | 位 | 154 |
| 47 | 化妆桌 | IMG_301 | 1200W\*600D\*750H | 1、台面采用25MM厚E0环保MFC板材，全A标准PVC封边； 2、柜体采用16MM厚E0环保MFC板材，全A标准PVC封边 ； 3、优质五金件； 4、所有板材均采用德国夏特饰面工艺； 5、结构：带一抽一门或2抽。 | 张 | 4 |
| 48 | 升降化妆凳 | IMG_302 | φ360\*450-550H | 1、凳面：采用优质西皮，耐打理; 内部采用高密度回弹海绵； 2、脚架：铁艺框架，经过高温烤漆处理，承重力强，不变形； 3、气杆：SGS认证三级气杆； 4、脚轮：PP静音万向滑轮。 | 把 | 4 |
| 49 | 化妆镜 | IMG_303 | 4800L\*1000H | 1、5mm普白高清银镜； 2、带灯带(需使用方提供接线） | 组 | 1 |
| 50 | 合唱凳带软包坐垫 | IMG_304 | 400W\*386H （±5mm） | 1.尺寸：φ400\*H386mm 2.椅身尺寸：上外圆直径为330mm（±5mm）；下外围直径为400mm（±5mm） 材质：采用PE全新材料中空设计，滚塑一体成型，固定软包椅面，软包颜色丰富多样。  功能：中间采用椭圆中空设计，可收纳物品。 3.椅轮： 采用黑色PP万向椅轮。 功能：椅身底部内凹深度略低于椅轮高度，椅轮半隐藏在椅身底部，增添整体美观度和统一性。 | 把 | 31 |
| 51 | 教师椅 | IMG_305 | 常规 | 1、胶背采用进口PA加纤一体注塑成型、磨砂椅面 2、背部采用高密度定型棉，不含有害金属弹力透气网布饰面 3、采用四脚架+防滑垫 4、坐垫采用高密度定型棉，不含有害金属弹力透气网布饰面 5、灰胶、白胶、黑色三色可选 | 把 | 1 |
| 52 | 屏风桌带边桌及储物柜 | IMG_306 | 1400W\*1400D\*1050H | 1、30+60款边框屏风。 2、L型台面为25mmE0级多层板，同色PVC封边。中间屏风底部双面三孔走线，余为30款边框屏风。 | 4人组 | 6 |
| 53 | 办公椅 | IMG_307 | W690\*D700\*H1170-1230（±10mm） | 1、头枕：采用PP加纤，2D头枕可上下升降9.5CM、角度调节。 2、靠背：靠背可上下五档调节5CM，通过拉力测试115KG。背框采用PP加纤，面料为环保透气优质高弹性网布，干湿测试牢度耐磨性能≥2500次。 3、扶手：采用PA支架+PU扶手面，扶手可上下行程7cm，升降前后滑动4cm，左右摆动25度。 4、坐垫：PP镂空框体，面料为环保优质高弹性网布，耐摩擦色牢度、拉伸性能、断裂及撕破强力均符合国家标准。 5、底盘：采用尾板4.00mm加厚钢板，具倾仰及回档锁定功能108度-135度。 6、气杆：三级防爆气压棒，棒芯采用2mm优质无缝钢管，通过施加裁荷循环10万次旋转及升降测试，符合BIFMA标准。 7、椅脚：电镀抛光，压铸一体成型，椅脚直径700mm，通过静压测试1136KG、冲压测试136KG，符合BIFMA标准。 8、椅轮：采用PA+30%玻璃纤维材料，轮片直径55mm。通过113KG压力带障碍片滚动2000次，及无障碍98000次行走循环测试。 | 把 | 29 |
| 54 | 会议桌 | IMG_308 | 4200W\*1400D\*750H | 1、台面采用40MM厚E0环保MFC板材60°斜边工艺处理，全油漆工艺封边，斜边采 用反鸭嘴铝材封边；  2、侧板脚采用板材加厚工艺，两侧也采用铝材封边工艺； 3、连接件采用压铸工艺，表面电镀处理； 4、下支撑裙板采用16MM厚E0环保MFC板材连接； 5、横梁采用1.2mm壁厚的优质钢管，表面（阿克苏品牌）喷粉，耐磨耐刮； 6、所有板材均采用德国夏特饰面； 7、台面中通位置嵌入钢化黑玻，配置按弹式升降插座； | 张 | 1 |
| 55 | 会议椅 | IMG_309 | 560W\*620D\*1020H （±10mm） | 1、28圆管直头电镀架配PP面；  2、管壁1.8厚双套管；  3、优质耐磨西皮饰面； 4、椅背19管1.5厚铁背内架 | 把 | 14 |
| 56 | 班台 | IMG_310 | 1600W\*1500D\*750H | 1、贴面板材：优质三聚氰胺饰面 ,甲醛释放限量≤0.05mg/L， 2、基材：采用优质E0级多层板,带多功能线盒1个。  3、封边用材：PVC胶边，进口热熔胶.  4、品牌优质五金配件；国产带阻尼门铰及带阻尼三节导轨。 | 张 | 3 |
| 57 | 折叠床 | IMG_311 | 展开尺寸1900L\*800W\*295H 折叠尺寸 800W\*320D\*630H | 1、扁管钢架+高密度软包+环保面料；  2、平稳稳固支撑，双向收展顺畅； 3、收拢万向移动，方便收纳不占空间；  4、自带头枕，边框宽窄优化设计。 | 张 | 27 |
| 58 | 书柜 | IMG_312 | 750W\*400D\*2000H | 1、材质：E0级多层板， 2、上1200H单门+敞格， 3、下800H为对开门， 4、上门内配2块活动层板， 5、下门内配1块活动层板， 6、隐形拉手或明拉手可选，锁可选配。 | 组 | 6 |
| 59 | 会客椅 | IMG_313 | 560W\*600D\*1040H （±10mm） | 1、黑色全新PP加纤背架/活动腰靠； 2、黑色固定分体T型扶手； 3、60密高回弹定型海绵，美标防火阻燃； 4、优质不含金属座布料配双层透气弹力厚网； 5、足2.0MM黑色喷粉架 | 把 | 6 |
| 60 | 2人位办公桌 | IMG_314 | 1600W\*1200D\*1100H | 1、2人位；台面25mmE0级多层板，圆角处理，标配双过线盒，带1件板式桌屏； 2、下配钢脚及横梁，横梁与附柜连接。 3、台面配置翻盖线盒。 4、高柜宽度350mm | 组 | 1 |
| 61 | 文件柜 | IMG_315 | 850W\*390D\*1850H | 1、采用0.5mm(裸板）厚优质冷轧钢结合 | 张 | 3 |
| 62 | 户外长桌椅 （1桌8椅） | IMG_316 | 1800W\*900D\*730H | 1、复合防腐木台面，防晒、防水、耐腐蚀； 2、加厚镀锌钢框架，经过高温烤漆处理，承重力强，不变形； 2、椅子可堆叠 | 组 | 2 |
| 63 | 户外方桌椅 （1桌4椅） | IMG_317 | 700W\*700D\*730H | 1、复合防腐木台面，防晒、防水、耐腐蚀； 2、加厚镀锌钢框架，经过高温烤漆处理，承重力强，不变形； 2、椅子可堆叠 | 组 | 2 |
| 64 | 户外圆桌椅 （1桌2椅） | IMG_318 | 直径700\*730H | 1、复合防腐木台面，防晒、防水、耐腐蚀； 2、加厚镀锌钢框架，经过高温烤漆处理，承重力强，不变形； 2、椅子可堆叠 | 组 | 2 |

三、商务要求

|  |  |
| --- | --- |
| 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 1.供应商需要提供合理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能按照项目分解节点并可跟踪实施。  2.供应商需要提供生产实施方案，包括原材料采购、加工制作等各个环节的实施方案，在规定的时间内有计划的完成项目需求产品的生产和装配。  3.供应商需要提供品控管理方案，对产品品质有管理管控过程，有独立品管部门和专门品管人员，确保产品生产过程中的质量控制完善。  4.供应商需要提供安装服务实施方案，根据货物交付时间节点，落实送货安装时间和人员安排，确保按期交付使用。  5.售后服务要求：  （1）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应符合《家具售后服务要求》。  （2）质量保证期：所有家具的质量保证期不少于3年，在此保证期内，如在正常使用过程中出现的质量问题，供应商须负责免费维修或调换。  （3）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且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2小时内赶到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修复为止。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满足采购人维修需求。  （4）维修时间：一般问题20分钟内维修完毕，严重问题2小时内维修完毕，如现场不能维修，需拿回工厂维修，24小时内维修完毕，若问题严重无法短时间解决，将更换同一款式、规格及材质的产品。  6.项目团队要求：供应商需要提供项目技术团队及其能力说明，提供人员清单、履历、专业技术能力等资料。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完成交货并安装调试验收完毕，采购单位指定地点。 |
| 付款条件 | 1.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等额正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货到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通过，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正规发票7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合同余款。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3.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 项目验收 | 中标方在项目实施结束后应自行组织初验，初验通过后向采购方提出终验申请，采购方在收到申请的一周内组织验收工作。验收由采购方相关人员及中标方共同进行，对产品型号、标书要求的各项功能，技术参数及中标方的投标文件逐条进行校对验收。中标人供货时，由采购人随意挑选出货物进行破坏性试验检测。如果检测合格，费用由采购人负责，检测不合格，采购人对货物实行退货处理，一切损失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类别** | **序号** | **评分标准** | **分值**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商务部分17分） | 1 | 投标产品(除“化妆镜”外的所有产品 )列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的，提供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内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共63项产品2分，每少提供一个证书扣0.0318分,共2分。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2 | 客观分 |  |
| 2 | 1、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内的中国绿色产品认证证书,提供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内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 提供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3、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内的 CQC 中国环保产品认证证书 , 提供得1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3 | 1、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内ISO9001系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得1分； 2、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内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3、投标人或投标产品的生产厂商具有有效期内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1分； 注： 1.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以上证书认证范围须包含：人造板家（校）具、钢木家（校）具的设计、生产、销售、安装和售后服务，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4 | 根据投标人“三包”措施及售后服务措施和方案，包括具体售后服务措施、服务团队、维修响应、备品备件、回访制度、日常维护等情况打分。  以上每点，描述完整详细且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1分；  描述较详细完整或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0.5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 6 | 主观分 |  |
| 5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承担过类似项目成功案例（每提供一份合同，得1分，最多得3分。）  注：1.合同签订时间为 2021年1月1日（含）至开标截止时间的时间段内，合同由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商签订，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2.类似案例业绩是指合同内容必须包含家具用具等内容，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 | 3 | 客观分 |  |
| 技术部分53分） | 6 | 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本次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中非标注“▲”的技术要求打分，非标注“▲”的技术要求共229项28分，负偏离的每项扣0.13分，扣光为止。  注：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的，视作不符合要求，该项不得分。 | 28 | 客观分 |  |
| 7 |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求等制定的安装服务实施方案，包含实施组织、人员配备和时间地点安排、效果达成情况打分，最多得3分。  以上每点，描述完整详细且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1分；  描述较详细完整或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0.5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 3 | 主观分 |  |
| 8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质量管控方案，包含事前管控措施、事中管控措施、事后管控措施、等情况打分，最多得3分。  以上每点，描述完整详细且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1分；  描述较详细完整或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0.5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 3 | 主观分 |  |
| 9 | 根据投标人结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需求等制定的施工组织方案，包含施工方法、现场管理办法、工程进度安排、安全防护措施情况打分，最多得4分。  以上每点，描述完整详细且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1分；  描述较详细完整或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0.5分；  未提供或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 4 | 主观分 |  |
| 10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样品, 具体评分标准如下，样品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1. 款式3分：   根据所提供样品(讲台、课椅、剧院椅)的外观式样、美观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3分；  外观式样、美观、色调搭配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1.5分；  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2.外观、主材规格尺寸3分：  根据所提供样品(讲台、课椅、剧院椅)的外观、主材规格尺寸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3分；  外观、主材规格尺寸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1.5分；  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3.结构、功能、牢固情况4分：  根据所提供样品(讲台、课椅、剧院椅)的结构、功能、牢固情况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2分；  结构、功能、牢固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1分；  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4.制作工艺5分：  根据所提供样品(讲台、课椅、剧院椅)的工艺情况，包括制作工艺、油漆（喷涂）制作工艺与采购人实际需求完全契合的得5分；  与采购人实际需求部分符合的得2.5分；  完全不符合采购人需求的得0分。 | 15 | 主观分 |  |
| 报价  （30分） | 11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的计算公式计算。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要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 30 | 价格分 |  |

|  |
| --- |
|  |

**\*备注：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评分过程中采用四舍五入法，并保留小数2位。

**二、评标标准**

2. 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均无效）；

4.2.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4.2.3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4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协议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联合体协议要求的；

4.2.5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的内容编制，又不符合实质性要求的；

4.2.6投标文件组成不全或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而导致评标无法正常进行（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的）；

4.2.7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8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9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10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11投标人所投内容不符合招标文件中实质性要求的；

4.2.1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13投标报价高于本项目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的;

4.2.14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15《投标（开标）一览表》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

4.2.16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7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4.2.17.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4.2.17.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4.2.17.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4.2.17.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4.2.17.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4.2.18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或视为恶意串通，其投标无效：

4.2.18.1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4.2.18.2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4.2.18.3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18.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4.2.18.5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4.2.18.6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4.2.18.7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4.2.18.8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18.9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2.18.10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2.18.1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2.18.12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2.19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4.2.20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在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均未提供联合协议的，投标无效；

4.2.21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在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均未提供分包意向协议的，投标无效；

4.2.22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在资格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中均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投标无效；

4.2.23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4.2.24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项）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1）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2）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4）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4.2.25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或者中标人；没有合格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成交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8.评审过程的保密与录像

8.1保密。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评审过程中凡是与采购响应文件评审和比较、中标人推荐等评审有关的情况，以及涉及国家秘密和商业秘密等信息，评审委员会成员、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相关监督人员等与评审有关的人员应当予以保密。

9.录音录像。采购代理机构对评审工作现场进行全过程录音录像，录音录像资料作为采购项目文件随其他文件一并存档。

**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

舟山海洋文化艺术中心二期一区新城新宫家具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

甲方：

乙方：

签订地：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具体条款以甲方为主协商确定）**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方对 进行公开招标。经评审小组评定并最终审核通过，确定 为本项采购项目的中标人。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规定，双方经平等协商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3.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4.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5.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二、合同金额

2.1本工程合同总价(含增值税)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2.2货物分项价格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及数量** | **单价** | **合价**（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合同总价（含税）大写： 小写：￥ | | | | | | |

注：投标报价包括产品、产品标准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工时、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设备保护、安装、调试与试运行、保修、售后服务费、培训、工程配套费、以及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其他一切费用。

三、货款支付

1.付款方式：自合同签订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等额正规发票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 40%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货到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毕并验收通过，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等额正规发票7个工作日向乙方支付合同余款。

2.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

3.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四、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千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五、质保期

1.产品质保期不少于 3年。

2.在质保期内乙方提供的货物质量和服务符合合同约定。

六、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除非得到甲方的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货物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七、交货期、交货方式及交货地点

1.交货期：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完成所有货物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工作。

2.交货方式：送货上门，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经履约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使用。

3.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安全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2.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2.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 ，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2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4.质保期：最终验收合格之日起不少于 **3** 年。在质保期内 ，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质保期的，终身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6.乙方需提供售后服务，且维修人员须在接到维修电话后 2小时 内赶到现场，提供不间断的服务直到修复为止。维修点需提供足够的备件以满足采购人维修需求。

7.维修时间：一般问题20分钟内维修完毕，严重问题2小时内维修完毕，如现场不能维修，需拿回工厂维修，24小时内维修完毕，若问题严重无法短时间解决，将更换同一款式、规格及材质的产品。

九、调试和验收

1.乙方在项目实施结束后应自行组织初验，初验通过后向甲方提出终验申请，甲方在收到申请的一周内组织验收工作。验收由甲方相关人员及乙方共同进行，对产品型号、标书要求的各项功能，技术参数及乙方的投标文件逐条进行校对验收。中乙方供货时，由甲方随意挑选出货物进行破坏性试验检测。如果检测合格，费用由乙方负责，检测不合格，甲方对货物实行退货处理，一切损失费用由乙方负责。

2.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 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5.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如发现不合格产品，甲方有权要求调货，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乙方在货物到货、安装和验收期间应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原因所造成的事故责任及其发生的一切费用。

十、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产品合格证、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 24 小时内或货到甲方 48 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十一、违约责任

1.任何一方违约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的，违约方应按未履行合同总额的 20%向对方支付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支付赔偿金。

2.甲方未按约支付货款，每逾期一日，应支付逾期未支付金额 0.5 % 的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乙方应按逾期交货总额每日 0.5 %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货款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30**天不能交货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 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按合同价款的10%承担违约金，并退还全部已收款项。

5.上述第4项应退回或更换的货物，由乙方在一周内运离安装地点，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如乙方在二周内不处理（搬走）的，视为乙方放弃，甲方有权自行处置（包括废物处理）。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 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 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签订地法院起诉，合同签订地在此约定为舟山市。

1. 合同生效及其它

1、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3.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4.本合同正本一式肆份 ，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  |
| --- | --- |
|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一、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页码）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页码）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页码）**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7）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 投标函………………………………………………………………………（页码）
2. 联合协议（如果有）………………………………………………………（页码）
3. 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页码）
4. 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 拟投入的项目班子格式（如果有）………………………………………（页码）
6. 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7. 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8. 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9. 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1.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2.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 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联合协议（如果有）；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拟投入的项目班子格式（如果有）；

2.2.6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7投标标的清单；

2.2.8商务技术偏离表；

2.2.9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如果有）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7)；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2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本项目拟采购的产品不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  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4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 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五、拟投入的项目班子格式（如果有）**

（格式仅供参考）

项目负责人简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 年 龄 |  | | 学历 | |  |
| 职 称 |  | | 职 务 |  | | 拟在本项目任职 | |  |
| 毕业院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 |
| 主要工作履历 | | | | | | | | |
| 时间 | | 参加过类似项目 | | | 担任职务 | | 业主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执业资格证书、职称证书、学历证书等证明材料

项目班子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资格 | 证书编号 | 实施经验说明 |
|  |  |  |  |  |
| …… |  |  |  |  |

附：相关人员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七、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品牌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产地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如果本项目涉及硬件设备采购，须在技术文件中提供此配置清单。**

**八、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九、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部分**

1.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品牌（如果有） | 规格型号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4 |  |  |  |  |  |  |  |
| 5 |  |  |  |  |  |  |  |
| 6 |  |  |  |  |  |  |  |
| 7 |  |  |  |  |  |  |  |
| 8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 |  |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 | |  | |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投标报价中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2.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等予以公示。

3.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4.投标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投标人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5.投标报价应包括产品、产品标准配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工时、运输、装卸、保险、税金、设备保护、安装、调试与试运行、培训、保修、售后服务费、工程配套费、以及实施本项目所需的其他一切费用。

**▲6.特别说明：供应商投标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5）。]

**附 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单位的（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联系电话：

地 址：邮编：

被投诉人1：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

**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舟山市青少年活动中心

） 的 （舟山海洋文化艺术中心二期一区新城新宫家具采购）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的名称 |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 制造商  （企业名称） | 从业人员（人） | 营业收入（万元） | 资产总额（万元） |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注：1.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制造商”按实际填写，以上内容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应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应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作为资格条件的，视作不符合资格要求。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附件6：

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服务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一）（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服务全部由小微企业承接，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二）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政 采 贷**

为有效破解当前中小微企业面临的“融资难、融资贵”困局，充分发挥好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功能，属于舟山市内的各中小企业可凭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等材料向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申请相关融资产品，有关的合作银行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舟山市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合作银行 | | | |
| 银行名称 | 各银行介绍的产品特点 | 经办人 | 联系方式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融资额度高，融资金额最高可至订单金额70%，线上申请，随借随还。2.融资利率低，最低可至当期LPR利率。   3.担保方式灵活，以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另外抵押。 | 柳超颖 | 0580-2166242, 15858076468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1. 快速便捷：全流程线上操作，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数据审核信用额度，建行供应链平台快速放款。 2. 申请额度高：单笔融资额度最高可达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90%，单户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 3. 无需额外抵押：以浙江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示的政府采购合同进行融资，无需额外抵押担保。 4. 利率优惠：给予流动资金贷款最优惠利率。 | 普陀片区：蔡妮妮  定海片区：杨莹  自贸区片区：方晓 | 普陀片区：13957201791  定海片区：13655803997  自贸区片区：13587086324 |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云采贷”是杭州银行为政府采购供应商提供的纯信用贷款产品。客户申请、签约、放款全流程线上化，平台注册入库并取得采购合同即可申请，融资比例最高达采购订单的80%，单户、单笔最高可达3000万，最长期限一年。 | 方经理 | 0580-2185201，18205800451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自贸试验区舟山分行 | 小企业政采贷是招商银行为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提供的用于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专属融资产品。优势：一、额度高。根据企业上一年或近一年获得政府采购成交及成交通知的一定比例给予额度，最高可达3000万元，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合同金额的90%。二、操作简便、模式丰富。客户通过我行一网通等渠道在线申请。支持线上用款，按日计息，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三、担保方式灵活。实际控制人夫妇担保＋融资项下应收账款质押作为辅助，无需抵押，一次性签署合作协议。 | 李玲 | 0580-2061710，13957227971 |
| 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1. 单户授信敞口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且最高额度核定一般不超过借款人（含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经营实体）最近13个月合计有效中标合同金额的70%。 2. 单笔借款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单笔业务授信额度不超过“政采云平台”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金额的80%，且用信金额不超过采购合同未付金额的80%。 3. 借款人中标采购人自行采购项目并向我行发起授信申请的，单笔业务授信敞口不超500万元，且不超过借款人中标通知书承载的中标金额或本次申请授信提供的采购合同的80%。 4. 符合我行采购人资质的，且负债率不超75%，配合应收账款质押登记确认的，并可出具确认函，单笔借款额度可按不超过采购合同的90%办理。 | 郑贤栋 | 0580—8866086 |
|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交通银行政采贷，线上版本最长期限1年，融资金额一般不超过1000万；线下版本期限最长两年，额度最高2,000万，单笔提款金额最高至采购合同金额的70%。担保方式为信用（附加该笔业务项下未来应收账款质押、实际控制人及配偶个人保证），随借随还，利率最低至当期LPR。 | 赵争艳 | 0580-2260728  13758007280 |
|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中信银行“政采e贷”产品特点：根据政府采购成交通知书或合同，以政府财政支付资金为主要还款来源，为成交小微企业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产品实现预授信、贷款申请、应收账款质押、授信审批、自助提款等环节的线上化、自动化处理，操作便利，授信额度最高不超过1000万元，贷款期限最长1年，利率低。 | 黄丽 | 13905808032 |
| 泰隆银行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期限对照订单最长不超过1年，额度最高10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可由成交企业或其实际控制人出面申请，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对于合同期限确实超过一年的，可享受无还本续贷至合同付款日。 | 胡亢宇 | 17605868703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分行 | “政采贷”业务原则上不超过政府采购合同实有金额的80%，单户借款额度不超过500万元。借款到期日不晚于合同约定付款日后90天，原则上不超过1年，最长可放宽至2年。应收账款形成前，可采用信用方式用信并追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实际控制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应收账款形成后，信用方式用信需变更为应收账款质押担保。 | 苏华瞻 | 13967228926 |
|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舟山市分行 | 符合我行基本准入，授信额度使用期最高为2年，单户授信最高为500万，担保方式享受信用贷款执行，利率最低可至当期LPR ，有无还本续贷，12月份线上产品可以自主自贷。 | 蒋志燕 | 13732527321 |

1. 一般步骤

（1）供应商先与银行对接，办理融资前期手续；

（2）供应商成交后，凭成交通知书等材料，向相关合作银行发出融资申请；

（3）银行、供应商线上办理审批、放贷事宜。

2. 注意事项

（1）成交供应商需确保政府采购合同的收款账户与融资银行开户账户一致。

（2）用于政府采购信用融资的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含如下条款：“第 条：

政府采购合同贷款 本合同同时用于乙方向 银行（金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信用贷款。本合同一经签订，原则上不得更改乙方收款账户信息。确须更改的，乙方应取得原合同收款账户开户银行书面同意，否则修改后的合同不予备案，采购资金不予支付。”